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对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路科技”、“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安路科技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安路科技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安路科技及其相关当事人未出现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安路科技业务情况，对安路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的各项承诺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安路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安路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安路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安路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安路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安路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安路科技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安路科技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经保荐机构核查，安路科技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安路科技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保荐机构已制定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具体的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安路科技不存在该种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4 年度，受终端市场需求周期、下游行业去库存周期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为丰富公司产品系列以覆盖更多的下游应用领域，公司持续加大产品开发与团队建设投入，同时叠加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使得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虽然已对费用支出进行控制，但依然需要继续研发投入以巩固和加强核心竞争力，如果未来市场需求复苏持续低于预期，营业收入恢复增长不达预期，则公司业绩存在亏损和继续下滑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所在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的升级换代速度较快，相关技术也在不断推陈出新。当前 FPGA 芯片正向着先进制程、先进封装和高集成化的现场可编程系统级芯片方向发展，该领域内的技术创新及终端需求日新月异，公司只有持续不断地推出符合技术发展趋势与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才能保持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如果未来公司技术和产品升级迭代的进度跟不上行业发展水平或难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将受到很大程度上的削弱，对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产品研发失败或产业化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FPGA、FPSoC 芯片和专用 EDA 软件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为了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公司需要不断推出新产品并预研下一代产品，以确保自身的技术优势。具体而言，公司要对未来的市场需求和自身的研发实力作出精准的把握与判断，同时与下游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共同确定下一代产品的研发方向。虽然公司目前在研项目综合考虑了当今的客户需求 and 市场发展趋势，但由于项目的研发具有很强的不确定性，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及资金成本，如果公司对自身研发能力的判断错误，导致公司研发项目失败，或者如果未来公司开发的产品不能契合市场需求，也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3、研发人员流失的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高质量研发人员的需求较高。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是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保持市场竞争优势的基础，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队伍，如果未来公司的考核激励机制在同行业中不再具备吸引力，或由于行业整体利润下滑导致公司薪酬待遇水平下降，公司将难以维持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对公司日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供应及委外加工风险

公司采用业内典型的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研发和销售，对于芯片产业链的生产制造、封装及测试等其他环节采用第三方企业代工的方式完成。目前晶圆生产制造环节对技术及资金规模要求与行业集中度较高。若主

要供应商发生不可抗力的突发事件，或因集成电路市场需求旺盛出现产能紧张等因素，晶圆代工和封装测试产能可能无法满足需求，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张，存货规模也随之增加，公司每年会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将导致公司存货周转速度下降，存货跌价风险增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产品售价、产品结构、原材料及封装测试成本及公司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变化，如上游原材料供应紧张或者涨价、下游市场需求疲软或竞争格局恶化导致产品售价下降、公司成本管控不力等，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业绩表现。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数量稳步增长，若下游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回款滞缓，可能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1、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是资本及技术密集型行业，本身呈现一定周期性波动的特点。同时，集成电路行业发展与全球经济形势密切相关，行业周期的波动也与经济周期关系紧密。如果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或存在下行趋势，将导致行业发生波动或需求减少，使包括公司在内的集成电路企业面临一定的行业波动风险，对经营情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目前，FPGA 芯片行业呈现集中度较高的态势，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与国际同行业知名厂商相比，公司在产品布局丰富程度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同时，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也在提升自身实力。若未来 FPGA 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或公司新产品市场拓展不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宏观环境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受到国际政治环境、国际贸易争端、国内宏观经济的波动、行业景气度、产业相关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下游市场需求的波动和低迷可能会导致对集成电路产品的需求下降。从终端应用角度来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控制、网络通信和消费电子等领域。如果公司芯片产品的终端需求受上述因素影响产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公司销售收入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更新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根据有关规定，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如果未来国家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或公司不再满足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条件，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部分境外采购及境外销售的情况，并主要通过美元进行相关采购和销售的结算，未来若人民币与美元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可能最终导致公司利润水平的波动，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 年度，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变动 (%)
营业收入	65,181.69	70,078.59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14.18	-19,718.77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24,048.50	-22,666.78	-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3.53	-19,334.70	67.97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增减变动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553.21	144,526.61	-15.90
总资产	138,832.97	162,992.37	-14.82

2024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幅度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9	-3.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9	-3.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60	-0.57	-5.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2	-12.93	减少 2.49 个百 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18.08	-14.86	减少 3.22 个百 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77	54.82	增加 0.95 个百 分点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181.69 万元，同比减少 6.99%，公司收入下滑主要系一方面部分终端行业客户去库存周期尚未结束、下游市场各行业需求复苏进程不一；另一方面行业竞争持续加剧，公司调整产品结构，成熟产品系列出货量占比增长，成熟产品系列单价相对较低。2024 年度，公司产品销售量同比增长 46.14%，在多个应用场景实现重要突破，海外市场取得积极进展，为公司未来收入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2024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514.1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048.5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业绩下

降主要系一方面受部分终端行业客户库存周转速度放缓、下游市场各行业需求复苏进程不一，叠加行业竞争态势持续加剧的综合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结构动态调整，整体营收规模同比下降；另一方面为强化核心技术壁垒并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公司持续加大在高性能芯片研发、新兴应用场景解决方案开发等领域的研发投入，研发投入仍然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盈利指标同比上年均存在不同幅度的下降。

2024 年度，公司供应链稳定且库存储备较为充足，备货量及支付上游供应链货款相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2024 年度，为进一步加强及巩固自身核心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系列以覆盖更多的下游应用领域，公司持续加大产品开发与团队建设投入。2024 年度，公司基于对市场趋势的深度研判及客户需求的精准洞察，聚焦产品覆盖范围、软件性能水平、质量可靠性及场景适配性等核心维度，系统性推进产品矩阵优化升级。公司推出了安全可靠、功能提升、高性价比的 SALPHOENIX 系列全新高效能 PH1P 产品，实现了集成 ARM/RISC-V 硬核 CPU 处理器和 FPGA 主模块的 FPSoC 芯片 SALDRAGON 系列高性能 DR1M 和 DR1V 产品顺利量产；专用 EDA 软件引入 AI 人工智能技术提高电路实现效率，并推出了全新芯片视图工具 ChipViewer 及新一代芯片调试工具 ChipWatcher，显著提升软件运行效率、时序性能、用户友好度和稳定性等关键性能指标；推出了支持广泛灵活标准协议的 100G 介质访问控制（MAC）方案，以及基于千兆以太网（GE）、局域网（LAN）、广域网（WAN）及光通信（STM）动态实时切换的创新通信方案，可以实现高精度 IEEE 1588 时间同步协议、支持多种标准通讯协议的多制式前向纠错（FEC）编解码等功能，具有高度灵活性和可靠性优势，满足了客户的多样化通信需求。此外，公司产品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持续扩容，在工业、音视广播、汽车电子、电力能源、数据中心、消费电子等领域保持较高收入增长，并成功开拓了机器视觉、智能制造、智慧医疗、高端显示等应用领域；汽车 FPGA 生态进一步完善，车规芯片实现多个车载应用，销售收入大幅增长；PH1P、DR1 系列等新产品在多个领域实现客户导入

和批量应用。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加强与国际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持续建设海外销售网络体系，推动业务的国际化发展。虽然因受到终端市场需求周期变动以及下游市场去库存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公司仍在国产 FPGA 企业中保持较强竞争力，具体分析如下：

1、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完善的产品布局

经过十余年高强度研发投入，公司形成了成熟的技术体系和深厚的技术储备，有力支撑公司在芯片产品丰富度与先进性、全流程 EDA 软件工具支持能力等方面的持续提升，研发与量产工艺平台不断扩展，实现了多种逻辑规模 FPGA、FPSoC 芯片和软件的重点产品线覆盖，拥有超过 200 个应用 IP 和参考设计，向广泛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组合与技术支持。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在硬件架构、基础电路、高性能 IP、先进封装、软件算法等领域的前瞻性技术研究，为未来持续推出更具市场竞争力的 FPGA、FPSoC 芯片产品奠定技术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布局与保护，申请知识产权数量持续提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知识产权 44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6 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03 项；2024 年度，新增申请知识产权 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

2、广泛的市场应用与良好的品牌美誉度

公司始终坚持“追求客户商业成功”的核心价值观，高度重视产品功能、性能与下游应用产业需求的匹配程度，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和痛点并快速反应，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芯片产品、用户友好的丰富参考设计和迅速响应的现场技术支持等，产品已成功应用于通信、工业、医疗、音视频广播、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数据中心与计算、测试测量与验证仿真等领域，累计服务客户超两千家，获得多个行业头部客户颁发的荣誉奖项。

广泛的应用案例、与重点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使公司能够有效提升战略规划的精准度和产品定义的敏锐度，从而持续推出符合市场趋势的创新产品，不断完善产品布局，提升产品、软件、用户文档、技术支持等方面的质量，切实满足更广泛的应用市场需求。

3、优秀的人才队伍与良好的人才发展机制

公司始终将人才工作放在首位，将人才培养、选拔与任用视为实现持续发展的关键。公司已在 FPGA/FPSoC 硬件设计、专用 EDA 软件设计、应用开发、测试品控、生产运营、市场销售等方面拥有复合型、高水平的人才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团队长期稳定、高度互补，形成了在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工程品质、市场推广等方面的突出优势。

2024 年度，公司设立的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稳健运行，为公司拓展了高水平人才引进途径，完善了产学研合作机制。2024 年末，公司研发人员 452 人，占员工总数的 82.78%，研发人员硕博学历占比 63.50%，主要研发人员平均拥有十年以上的工作经验。公司核心研发人员荣获国务院特殊津贴、上海市领军人才、上海市青年拔尖人才、上海市优秀技术带头人、上海市青年五四奖章、上海市东方英才计划（拔尖人才）、上海市东方英才计划（青年人才）、上海市人才发展资金、“上海产业菁英”高层次人才（产业领军人才）、“上海产业菁英”高层次人才（产业青年英才）、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启明星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省市级荣誉。

4、严格的质量标准与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视质量为支撑企业长远发展的生命线，持续推动产品质量提升。公司以“全员参与、持续改进”为核心理念，以精益求精的工作原则，建立了一套效率与质量并重的 FPGA 产品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实现覆盖产品开发至生命周期各阶段的标准化、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内部质量管理及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定期开展质量提升活动，持续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多维度提升产品质量与可靠性，保障全系列 FPGA/FPSoC 芯片高水平的产品良率和质量。

公司已获得了上海市重点产品质量攻关成果一等奖、虹口区区长质量奖金奖、上海市商业秘密保护示范点等荣誉称号，并通过了多项管理体系认证，包括 GB/T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202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301:2019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ISO/IEC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通过坚持不懈的制度完善与流程优化，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5、稳固的产业链合作关系与长期的共赢生态体系

公司积极构建高效协同、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体系，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建立了深度合作伙伴关系。公司致力于为客户创造价值，根据下游客户的多样化应用需求，加速推出丰富的应用参考设计和开发板，参与了多个行业领先客户的系统方案设计与芯片导入，为客户产品快速推向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持；与供应链上的龙头企业及知名企业紧密合作，高度关注上游供应商研发规划与市场布局，积极扩大合作伙伴范围，已形成覆盖需求响应、技术适配、产能调配的全链条协作机制。

通过在行业内的长期耕耘，公司与产业链主要环节核心参与方建立了深厚稳固的合作关系，生态体系持续丰富和完善，为公司生产计划落地与销售预期实现、创新产品研发与量产、产品质量提升与成本优化等提供了坚实的产业基础。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持续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为 36,353.67 万元，较 2023 年度同期下降 5.3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55.77%，较 2023 年度增加 0.95 个百分点。

（二）研发进展

2024 年度，公司新申请知识产权 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新增授权知识产权 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3 项。2024 年度新增知识产权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4	23	246	103
实用新型专利	0	0	8	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6	17	57	57
其他	18	29	129	118
合计	88	69	440	286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3 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30,260.0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4,669,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实收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217,931,000.00 元，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642,462.3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786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346.59
加：2024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40.43
2024 年度专户理财收益	560.84
2024 年度现金管理类投资产品到期赎回	162,116.00
减：募投项目本年支出	25,278.68
购买现金管理类投资产品	127,816.00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手续费支出	1.2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067.9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项目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监管类型
--------	----	------	------	------------	------

新一代现场可编程阵列芯片及产业化项目	安路科技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1451010858	978.82	三方监管
	成都维德	招商银行成都广都支行	128913607310555	204.73	三方监管
现场可编程系统级芯片研发项目	安路科技	交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	310066441013004007514	1,808.58	三方监管
	成都维德	招商银行成都广都支行	128913607310828	376.33	三方监管
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	安路科技	中信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8110201014101350388	7,487.57	三方监管
	成都维德	招商银行成都广都支行	128913607310919	402.60	三方监管
超募资金	安路科技	中信银行上海五牛城支行	8110201014001350123	2,752.16	三方监管
超募资金	安路科技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1451010662	57.16	三方监管
合计				14,067.95	/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为华大半导体，第二大股东为具有一致行动关系的上海安芯、上海芯添、上海安路芯。公司上述主要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11,669.12	29.11
2	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28.02	20.78
	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3.52	1.18
	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7.63	0.84
	小计	9,139.18	22.80

公司现任及 2024 年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1	谢文录	董事长	-	-
2	吴秀平	董事	-	-
3	文华武	董事、总经理	-	-
4	谢丁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 技术人员	-	-
5	蒋毅敏	董事	-	-
6	郑珊	董事	-	-
7	蒋守雷	独立董事	-	-
8	戴继雄	独立董事	-	-
9	郑戈	独立董事	-	-
10	周热情	监事会主席	-	-
11	马良	监事	-	-
12	杨杨	职工代表监事	5,000	-
13	陈利光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员	-	-
14	袁智皓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员	-	-
15	郑成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16	吴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 员	-	-
17	谢耀勇	副总经理	-	-
18	李夏南	副总经理	-	-
19	吴浩然	董事会秘书	-	-
20	赵永胜	核心技术人员	-	-
21	王元	核心技术人员	-	-
22	边立剑	核心技术人员	-	-
23	马玉川	董事长（离任）	-	-
24	许海东	董事长（离任）	-	-
25	陈利光	董事、总经理（离任）	-	-
26	黄志军	董事、副总经理（离 任）	-	-
27	袁智皓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	-
28	徐春华	副总经理（离任）	-	-

29	赵永胜	副总经理（离任）	-	-
30	梁成志	副总经理（离任）	-	-
31	郑成	董事会秘书（离任）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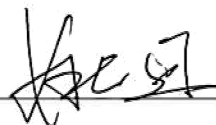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主要股东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181.69 万元，同比减少 6.99%，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514.18 万元，亏损较 2023 年度扩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048.50 万元，亏损较 2023 年度扩大。公司营业收入下滑、业绩下降主要是受到部分终端行业客户去库存周期尚未结束、下游市场各行业需求复苏进程不一、行业竞争持续加剧、公司调整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该情形符合行业整体趋势，公司整体经营状况正常。保荐机构督促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外部环境和市场情况的变化，防范潜在风险，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在 2024 年年度报告之“重要提示”之“三、重大风险提示”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姚 迅



贾义真

